关于自行打印2021年1月“3+证书”考试和自学考试准考证的提醒

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

发布日期 2020-12-31

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

栏目 自考

存档日期 2026-10-27

原文链接 https://szeb.sz.gov.cn/szzkw/zkgg/zkxx1/content/post_8992464.html

各位考生：

2021年1月7日至10日，我省将举行普通高等学校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考试（简称“3+证书”考试）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。两项考试考生均须自行打印准考证。

一、普通高等学校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考试

2021年普通高等学校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考试（简称“3+证书”考试）定于2021年1月7-8日举行。准考证打印通道定于2020年12月31日上午10时开通，考生可登录高考报名系统（https://pg.eeagd.edu.cn/ks）下载准考证PDF文件，使用A4白色复印纸自行打印。

所有考生须凭准考证及本人有效身份证（不含电子身份证）参加考试。不得用打印截图、网页等方式替代，不得在纸质准考证正、反两面进行书写、涂改或做任何标记。

二、自学考试

2021年1月自学考试于1月9-10日举行，准考证打印通道定于2020年12月30日上午10时开通，考生可登录广东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（https://www.eeagd.edu.cn/selfec/）自行打印。考生从【考生入口】登录后，点击左侧导航栏报考菜单的【打印准考证】按钮，下载准考证PDF文件并打印。不得用打印截图、网页等方式替代，不得在纸质准考证上（包括正面、背面）做任何标记。

所有考生均须凭当期报考后网上打印的准考证及本人有效身份证（不含电子身份证）参加考试，之前发放的我省自学考试卡片式准考证不再作为参加考试的凭证。自行打印的准考证上将标明本次考试座位安排信息，建议广大考生尽早打印，妥善保管，以免影响参加考试。

来源 ：广东省教育考试院